

深圳非常城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非常城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压缩额外费用开支、提高公司经营决策及执行的效率，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已于2018年9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该议案还需提交至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于2018年10月12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0月9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非常城市，证券代码：839479）自2018年10月10日（星期三）起

暂停转让。公司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9 日（星期三）。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非常城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9 日